

张家口市怀来县人民政府关于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受理编号D1LD202406030009）

2024年6月3日,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反馈第三轮受理信访举报问题,我县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要求,及时认领问题,积极推动问题整改,2024年6月7日,受理编号(D1LD202406030009)信访举报问题已完成整改,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反馈问题

怀来县土木镇木堡酒店东南方向100处沙厂扬尘严重。

二、整改任务分工及措施

牵头单位:县生态环境局

责任人:县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同志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责任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负责同志

责任单位:土木镇

责任人:土木镇主要负责同志

整改时限:2024年6月7日前

整改目标:堆存的约500吨砂石料进行清理。

三、整改完成情况

我县坚持把问题整改作为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落

实省、市、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不断强化对问题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同时要求属地土木镇坚持坚决落实属地网格化环境保护责任，切实把整改主体责任扛在肩上，端正工作态度，追求过硬工作质量。

（一）怀来县怀来博辉东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堆存的500吨砂石料已全部清理完毕。

（二）我县坚持举一反三，组织县生态环境局会同土木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大怀来县土木镇砂石料堆存点的管控力度，加密执法巡查频次，重点对苫盖情况进行监管纠改，依法查处违法行为，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此问题已整改到位。

四、验收结论

该问题于2025年8月22日，通过县生态环境局、土木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组织的验收。申请验收销号。

